

梅州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简 报

(2021 年第 7 期 总第 14 期)

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 年 7 月 29 日

- 兴宁市：党建引领助力老旧小区焕活力
- 平远县“微改造”“微提升”带来大幸福
- 2021 年 7 月梅州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进展情况

兴宁市：党建引领助力老旧小区焕活力

为发挥党建引领和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，将党员旗帜树立在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一线，形成党建引领、共推改造的良好格局，近日，兴宁市宁新街道茶都社区电力开发小区党支部正式挂牌揭幕。

兴宁市委政法委副书记钟绍红在座谈会中表示，小区党支部要切实发挥党建引领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做好建议征集、方案确定、矛盾协调、项目监管等工作，努力成为政府和居民的连心桥，实现“旧貌换新颜”。

兴宁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张标希望要充分依托“把党组织建在

一线”的契机，形成居民公约、民主议事决策等相关制度，定期收集居民意见，进一步推动作用在小区发挥、难题在小区化解、服务在小区提供，让居民的烦心事在家门口解决、小事不出小区，不断提升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
电力开发小区党支部书记秦湘源表示，党支部将不辜负广大党员群众的期望，积极组织、引导党员群众参与社区治理，认真听取意见建议，发挥坚强的战斗堡垒作用，打造居民小区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，让党旗在居民小区高高飘扬。

平远县“微改造”“微提升”带来大幸福

平远县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，将老旧小区改造列入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中，目前已完成15个老旧小区44栋居民楼的改造，主要对小区内环境绿化、排水系统、道路等进行改造，通过改造小区环境焕然一新，“微改造”“微提升”带来了大幸福。

近日，平远县城大柘镇城西片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正式动工，该片区内32个老旧小区和周边34条市政道路将集中进行改造升级，惠及居民735户。这些小区多建于上世纪七八十年代，存在地面开裂破损、建筑墙面脱落、配套设施老旧、休闲场所不足等问题。此次改造将针对性进行部分建筑外立面翻新、照明路灯增设、休闲健身广场建设、凌乱“三线”整治、雨污分流系统完善等，项目总投资约5500

万元，工期约 17 个月。通过改造，将进一步改善大柘镇老旧小区居民生活质量，构建“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、共建共治共享”的社区治理体系，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



（图为平远县改造后的小区一角）

2021年7月梅州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进展情况

序号	区县名称	改造计划		改造进展情况			
		涉及户数(户)	小区数(个)	1. 正在开展群众工作、手续办理等前期准备的项目		2. 已完成前期准备、施工单位已进场施工的项目	
				户数(户)	小区数(个)	户数(户)	小区数(个)
1	丰顺县	863	10	863	10	0	0
2	兴宁市	2655	7	822	2	1833	5
3	平远县	819	36	84	4	735	32
4	大埔县	374	5	374	5	0	0
5	五华县	2678	20	/	/	2678	20
6	梅县区	1556	8	/	/	1556	8
7	蕉岭县	733	4	733	4	0	0
8	梅江区	1074	7	1074	7	0	0
9	城市排水中心	1505	8	1505	8	0	0
合计		12257	105	5455	40	6802	65

报送：陈敏、正勇、金銮，陈亮、德汪同志。

发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。

抄送：市直有关单位。